

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10月21日发出会议通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于2016年10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韩旭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

1、选举韩旭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为：9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2、选举张仁华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为：9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权玉华（独立董事）

委员：于建青（独立董事） 周云（董事）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权玉华（独立董事）

委员：于建青（独立董事） 周云（董事）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韩旭（董事）

委 员：武滨（独立董事）、权玉华（独立董事）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于建青（独立董事）

委 员：权玉华（独立董事）周云（董事）

以上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韩旭先生提名，本次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仁华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张仁华女士提名，本次董事会同意聘任周云女士、吴均先生、杨博先生、阎明涛先生、徐世奎先生、韩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1、聘任周云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2、聘任吴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3、聘任杨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4、聘任阎明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5、聘任徐世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6、聘任韩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韩旭先生提名，本次董事会同意聘任周云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张仁华女士提名，本次董事会同意聘任苏立臣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就任命高管人员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经审阅公司董事会提供的相关人员个人简历、工作经历等有关资料，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上述高管人员任职资格合法。

2、相关人员的提名以及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公司董事会已提供相关人员的个人简历，我们审阅后就有关问题向其他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进行了询问。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上述任职人员具备了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职业素质，同意董事会对其的任命。

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秀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

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刊登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九、备查文件

《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0 月 27 日

附件：

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韩旭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烟台二运公司职业高中教师，烟台二运公司企管科科员，山东瑞康药业董事长，瑞康配送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张仁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大专学历，药剂师。历任烟台山医院团总支书记，山东瑞康药业总经理，瑞康配送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山东省人大代表。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韩旭、张仁华夫妇，两人目前合计持有公司 37.22%的股份，韩旭先生持有公司 13.09%的股份，张仁华女士持有公司 24.13%的股份，崔胜利先生系张仁华女士姐夫，杨博先生系张仁华女士外甥，韩松先生与韩旭先生为兄弟关系，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周云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历任烟台市医药公司组织科干事至烟台市医药公司下属企业劳资主管，山东瑞康药业人力资源部经理，瑞康配送人力资源中心经理、总监，瑞康配送监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董事。

周云女士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吴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山东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11 月加入本公司，任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基础医疗事业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吴均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杨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瑞康配送采购主管，监事，董事。现任本公司执行总裁、董事。

杨博先生系董事张仁华女士的外甥，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杨博先生与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阎明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历任烟台中策药业公司生产科长、销售科长，烟台益生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瑞康药业常务副总经理，瑞康配送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阎明涛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世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出生，本科学历，执业药师。历任山东华能集团山东分公司科员，阿斯特拉无锡制药有限公司济南办事处经理，上海罗氏制药有限公司商务部山东商务经理，瑞康配送采购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徐世奎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韩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兖矿工程处科员，烟台冰轮集团科员，山东煤炭工业总公司职员，山东瑞康药业公共关系管理中心经理，瑞康配送公共关系管理中心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韩松先生与公司董事长韩旭先生为兄弟关系，张仁华女士为其兄弟韩旭先生的配偶，除此以外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苏立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烟台市医药物资经营总公司会计、会计主管，烟台市医药公司审计、会计主管，烟台医药国有控股有限公司会计主管，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苏立臣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周云

办公电话： 0535-6735656

传真： 0535-6737695

通信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 326 号

邮编： 264004

电子邮件信箱： zhouyun@realcan.cn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证券事务代表：王秀婷

办公电话： 0535-6735656

传真： 0535-6737695

通信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 326 号

邮编： 264004

电子邮件信箱： wangxiuting@realcan.cn